证券日报 制作 王敬涛
2022年6月21日 星期二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上接D54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终端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2021年
期初			13,910.99
快马财税	泉州易桥惠信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胜诉回款	-158.40
期末余额			13,752.59

注:2020年无发生额。

2、坏账准备计提的原因及依据

2019年末,因处置终端资产的方式含诉讼,公司结合诉讼进展、和解情况,以及信用减值政策等综合考虑,认为因诉讼影响的债权(和解除外)可收回性按75%计提减值较为谨慎,因此2019年计提3,655.50万元(追溯调整前)。

2020年,该应收款的金额及构成未发生变化,期末基于对神州易桥的实际财务状况、资金情况、账龄时间、历史还款记录、未回函等因素,公司从谨慎角度出发,采用单项认定全额进行了计提。

2021年,因快马财税需补缴2017年度所得税2,532.22万元,根据公司收购快马财税60%股权的相关协议,神州易桥应承担60%的补偿义务,据此应收神州易桥1,519.33万元,快马财税进行了追溯调整并按照调整期的信用减值估计进行了减值计提,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2019年余额	2019年计提	2020年计提	2021年新增	2021年计提	期末净额
霍尔果斯神州易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910.99	4,111.30	9,799.69	-158.40	-158.40	0

二、主营业务收入的完整性。你公司2021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中企业综合服务收入7,122.14万元,较上期下降74.15%。会计师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企业综合服务收入的完整性。

(一)请你公司以列表方式补充披露2021年企业综合服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提供服务或商品的概要介绍、是否签订合同、收入确认方式、本年确认收入金额、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标准等,并对2021年企业综合服务收入、成本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进行自查并披露自查结果。

回复:

1、2021年企业综合服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企业综合服务涵盖了代理记账、工商代办、财务咨询培训等多个方面,主要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服务。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主要构成内容	2021年度企业综合服务收入		
	易桥财税科技体系	快马体系	合计
代理、代办类服务收入	1,478.95	4,665.44	6,144.39
咨询服务收入	58.08	347.08	405.16
平台使用服务收入	9.22		9.22
其他收入	52.18	511.19	563.37
合计	1,598.43	5,523.71	7,122.14

注:代理服务收入主要包括代理记账、纳税申报、工商代办、资质、社保代理等。

2、服务内容概要

公司各地终端资产,依据客户委托,主要提供代理类服务和咨询类服务业务,并依据行业、业务规模、服务内容及地区分布等收取相应的服务价款。其服务成本主要是从事该等服务的直接相关人员的薪酬组成。

代理类服务,主要根据中小微企业的需求,为其提供财务记账、纳税申报、工商注册、变更等业务;咨询类服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财税等知识的培训或咨询。

企业综合服务的特点是客户零散、数量庞大,以中小微企业居多,且服务价格普遍不高,如小规模企业代理记账年服务费一般在3,600元左右。

3、收入确认方式

公司企业综合服务收入分为一次性服务收入和周期性服务收入。

(1)一次性服务收入

双方如签署服务协议,本公司依据服务协议提供服务,并依据服务协议提交或形成工作成果,对方已付款或按服务协议约定付款,或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本公司在服务完成时一次性确认收入;如双方未签署服务协议,本公司在服务完成时如已收款或取得收款凭据,或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一次性服务收入,主要是按照服务内容确定,如代办工商注册、培训等。

(2)周期性服务收入

双方签署周期性服务协议,本公司依据服务协议提供周期性服务,并依据服务协议提交或形成周期性的工作成果,对方已付款或按服务协议约定付款,或预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本公司根据服务期限分期确认收入。

周期性服务收入,主要是代理记账、税务申报等存在年服务内容的项目。

4、收入成本的完整性、真实性

根据公司对本期收入的自查,我们认为收入、成本在重大方面真实准确,自查内容包括:

(1)资料分析

除天津易桥普达财税有限公司因拒绝提供财务资料(并表期间收入在其他收入反映)外,本期企业综合服务收入根据合同、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服务提供被消耗等条件,按照收入会计政策确认。

(2)毛利率分析

本期毛利率为24.68%,低于去年同期的34.01%,与今年内外部环境因素吻合,主要是竞争激烈、价格促销和人工成本增加导致。

(3)收入减少分析

本期,企业综合服务收入较上期下降74.15%,主要是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上半年剥离31家终端资产,收入较去年减少约1亿元;同时,因公司客户规模普遍较小,受经营环境影响的敏感度较高等原因,导致本期企业综合服务的客户大量流失。受上述影响,公司企业综合服务收入下降合理。

(二)请会计师补充说明上述预期获取但无法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公司收入确认、成本结转方面内部控制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回复:

1、上述预期获取但无法取得的主要审计证据

(1)2021年度企业综合服务收入较2020年度下降74.15%,主要系代理记账公司的代理记账客户大量流失,会计师向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霍尔果斯快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和宁波顺利办财税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关键管理人员访谈企业综合服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未取得代理记账客户流失原因的有效的审计证据;

(2)部分公司未能提供服务合同,会计师无法对收入的完整性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

2、除由于顺利办及子公司对部分子公司无法实施有效控制,其收入的完整性无法得到保证之外,我们未发现公司收入确认、成本结转方面存在的重大缺陷。

(三)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及子公司的终止确认。

1、2020年12月,你公司子公司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马财税”)、孙公司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马咨询”)拟处置30家子公司股权。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将上述拟处置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作为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列报。2021年4月,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终止确认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截至2021年12月,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尚未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完成拟转让股权的产权过户手续,股权交割尚未完成,会计师认为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终止确认股权的相关规定。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拟处置子公司股权交割尚未实际完成的条件下,终止确认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的原因,在会计师明确认定上述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情况下,你公司执意终止确认上述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的原因。

回复:

(1)丧失控制权的判断

快马财税和快马咨询处置30家终端资产已于2020年12月31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该事项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2021年4月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2020年年报披露日,根据准则相关规定暂划分至持有待售类别,且预计2021年度完成相关股权的交易。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丧失控制权日,可以参考以下条件反向适用):

控制权转移的判断	是否满足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	满足,已完成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不适用
③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满足,属于轻资产公司移交简单
④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满足,以快马财税、快马咨询应付原股东对价款等抵顶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
⑤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满足,自协议签订之日(即交割日)起,受让方取得标的公司(受让比例)的股权,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享有相应的股东权益,并承担一切股东义务

同时,《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转让方承诺在本协议签订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协助受让方办理股权转让及工商登记的相关手续。

(2)未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的原因及应对

根据公司2022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财务信息更正的公告》,因快马财税、快马咨询的法定代表人已离职,导致持有待售类别30家终端资产的股权变更手续在2021年9月前均未能按期完成,为谨慎起见公司合并其报表至2021年9月30日。

在此期间,公司一直通过内外部的努力推进该项工作,但由于各种原因未能在2021年9月前完成;同时,公司考虑到短期无法完成工商变更的实际情况也签订了部分《关于原股权转让协议就工商变更的补充约定》进行风险的隔离,其核心是不因工商变更相关手续未办理而影响已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及权利义务的转移,在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日至工商变更完成期间,标的公司已由受让方实际控制并经营,故受让方不得以工商未变更为由,侵害转让方或其他第三方的正当权益。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股权转让协议已不可撤销,工商变更尚未完成不构成丧失控制权判断的实质障碍,且受让方已实际享有标的公司净资产权益和控制其生产经营,因此公司在2021年4月9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的5月终止确认上述持有待售资产及持有待售负债。

2、你公司子公司快马财税拥有天津易桥普达财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普达”)100%股权,你公司以不能控制天津普达为由,自2021年4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2021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并确认处置收益-4,970.74万元。会计师认为你公司认定对天津普达丧失控制权的依据不充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在持有天津普达100%股权的情况下,自2021年4月1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具体判断依据及相关会计处理,在会计师明确认定上述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情况下,你公司执意将天津普达移出合并报表范围的原因。

回复:

(1)丧失控制权的判断

2019年,快马财税以7,200万元的对价完成对天津普达100%股权的收购。天津普达被收购后能够按照母公司的管理要求执行,包括财务数据的提供,但自2021年6月以后,天津普达以各种理由不提供财务报表,且股权价值有明显减值可能。期间公司多次沟通未能有效解决,于2021年12月采取诉讼方式以维护自身权益。

根据《2020年上市公司年报会计监管报告》(四)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问题中之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判断有误如不配合审计的相关分析: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能够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有能力影响可变回报。投资方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施加控制的权力时,应当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

年报分析发现,个别上市公司以前年度对外收购子公司,本年度出现子公司拒绝向上市公司提交财务报表、账簿等关键资料,或阻挠上市公司进入办公现场进行审计等“失控”情形。对此,上市公司未充分考虑其是否依然享有对子公司施加控制的实质性权利,如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内部权利机构,或者外部司法途径等方式,继续行使控股股东权力,包括更换管理层、获取印章及账簿资料以及接管经营管理等,仅依据形式上的“失控”认为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未将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对于实务中的类似情形,上市公司应充分分析子公司“失控”产生的原因,审慎判断其对公司经营、财务决策的影响程度并予以恰当披露。”

据此,公司审慎判断后认为,天津普达在利润承诺期间(2018—2020年度)一直由原股东管理经营,其拒绝向母公司提供财务报表、账簿等关键资料已不属于形式上的“失控”情形;公司最终通过司法途径要求解除原股权转让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符合已失去控制的实质要件,故自2021年12月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会计处理

母公司层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的规定,企业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应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取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

合并层面,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据此,根据诉讼请求解除原相关协议,本期因快马财税处置天津普达总体损失为4,970.74万元,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处置	天津普达损益
处置股权取得对价	0.00
剩余股权公允价值	
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99.77
商誉	2,070.97
合并损益	-4,970.74

注:处置股权取得对价是结合类似诉讼公司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确定。

(四)涉税事项。2021年11月,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向你公司及子公司等6家企业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你公司进行整改。2022年3月,国家税务总局舟山港综合保税区税务局又向上述6家企业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要求你公司更正申报,并按规定补缴相应的税款和滞纳金。你公司对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和《税务事项通知书》相关内容存在异议,尚未进行会计处理,会计师无法判断该事项对你公司前期及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1、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涉税整改事项的情况,你公司与税务机关存在争议的具体情况,该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你公司是否面临补缴大额税款的风险。

回复:

2021年10月18日,顺利办(舟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6家孙公司接到地方主管税务机关下发的《互联网平台企业税收自查自纠指引手册》,即按要求开始自查,后经主管税务机关现场督导,并结合税务系统比对,发现舟山子(孙)公司存在汇算清缴期内未及时取得成本发票情况,于2021年11月4日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舟山子(孙)公司于2022年1月3日前补开、换开符合规定的发票。

接到改正通知后,6家孙公司及时进行全面梳理、排查,与相应交易对方沟 通确认成本相关的依据和凭证,同时积极沟通并督促涉及业务范畴内的灵活用工人员进行个人端完税。但由于涉及灵活用工业务形态多样,对应企业及灵活用工 人员数量和规模庞大,涉及地区遍及全国各地,资金结算及成本发票取得方式不一, 需与客户及主管税务机关沟通核实的内容较多,6家孙公司已于2022年1月6日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了情况说明,申请延长整改期限,并在推进整改过程中与当地主管税务机关保持了密切的沟通。

2022年3月9日,主管税务机关回复,对于延期整改申请不予同意。

因未按期完成整改事项,2022年3月14日,主管税务机关向6家孙公司下发《税务事项通知书》,需对所属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更正申报,并按规定补缴相应税款和滞纳金。

公司与税务机关存在争议的具体情况在于,税务机关根据《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管理办法》,认为涉税单位向业务承接人员支付的服务费用需取得合理合规的发票后才能进行所得税前扣除,否则相应支出不得在发生年度税前扣除。

而公司认为以上服务费用虽未取得发票,但已实际向业务承接人员支付,支付款项的记录可作为证明。且公司已对收入成本按照净额法核算,希望税务局对成本的认定与《企业会计准则》保持一致,即使需做纳税调整也以净额法下成本金额调整,如果按照总额法纳税调整,应交所得税额将与公司盈利情况严重不匹配,将面临超出公司盈利的大额补税,严重影响公司经营。

2022年6月20日,子公司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其子(孙)公司等6家企业上报的《税务检查通知书》,税务部门对6家企业涉税情况进行检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同日披露的《关于孙公司涉税事项的进展公告》。

2、你公司于4月30日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内容主要涉及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税务处理存在问题,税务机关要求其进行整改并补缴税金及滞纳金。请你公司说明上述税务处理所涉业务的详细情况,出现涉税整改事项的原因,并补充说明你公司频繁出现涉税整改事项的原因,是否针对纳税事项建立相关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针对该事项暴露的内部控制问题,你公司是否已采取必要的整改措施。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1)快马财税

2017年快马财税为易桥财税科技的联营企业,根据2017年7月19日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霍经国税通〔2017〕16363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规定,于2017年7月19日申请企业所得税项,经审核,符合受理条件,根据准予受理的通知,享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当年快马财税按照上述文件进行了免征企业所得税处理。

2018年公司收购快马财税60%的股权后成为合计持股100%的子公司。

2018年当地税务局检查后,于2021年5月27日下达《税务处理决定书》(伊州税稽处〔2021〕34号),因快马财税2017年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免征额不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新办企业认定标准的通知》(财税〔2006〕1号)第二条“新办企业在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税或免税优惠政策期间,从权益性投资人及其关联方累计购置的非货币性资产超过注册资金25%的,将不再享受相关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政策优惠”规定。后根据收到的《催告书》(伊州税稽强催〔2021〕19号),要求快马财税在十日之内履行缴纳企业所得税2,532.22万元并从滞纳税款之日起加收滞纳金。

(2)樟树市顺利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孙公司樟办树市顺利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树顺利办”)于2022年2月15日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樟树市税务局纳税评估税务事项通知书(纳税人自行补正)》(樟树税通〔2022〕91号),主要内容如下:

“我局对你单位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7月31日止履行纳税义务的情况及有关涉税事项进行纳税评估后,发现以下问题:

①企业增值税申报销售收入与企业账内销售收入不一致,未按规定确认增值税应税收入。从2020年2月至2021年6月30日止增值税少申报销售收入3.76亿元,应补缴增值税2,259.89万元、城市建设维护税158.19万元、教育费附加67.80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45.20万元,并依法加收滞纳金。

②未按规定取得合法有效凭证税前列支,合计应补缴企业所得税454.71万元,并依法加收滞纳金。

③补缴2020年度未代征增值税812.85万元、城建税56.90万元、教育费附加24.39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16.26万元,并依法加收滞纳金。”

以上事项形成原因如下:

樟树顺利办2020年人力资本业务按照已开具发票进行增值税纳税申报,因2020年底承接业务量过多,并未于当年全部开具,因此形成未申报销售收入情况。且因该部分收入来自关联企业转包,在樟树顺利办未开具发票的情况下,关联企业已经因未取得进项发票而缴纳税款,并未对国家税款造成损失,但面临在属地未按税法规定纳税的情况。樟树顺利办于2021年继续按期开具相应发票并申报纳税,截至税务检查时,仍有部分发票未开具,税务机关将此部分税款作为延期缴纳处理,并加收滞纳金。

未按规定取得合法有效凭证税前列支,为支付给合伙人的佣金,此部分向自然人支付的款项未获取到相应发票。

公司向业务承接支付的服务款项,已按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但有部分确需缴纳增值税,公司未对其进行代缴,因此需要补缴。

出现以上涉税问题主要是2020年末承接业务量过大,在相关数据整理及发票申领工作上有客观困难。为避免内部转包交易未取得足额可抵扣进项税,导致重复纳税,公司也存在未及时申报未开票收入等问题。

发现上述问题后,公司已经积极进行整改,包括暂停人力资本业务、佣金采用对公支付等方式,避免以上问题重复出现。同时公司也加强税务管理,明确纳税义务发生时期,整改业务方向,避免出现因业务量激增对公司造成纳税风险。

会计师核查意见:

1、会计师核查程序:

(1)取得相关涉税文件进行检查;(2)将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相关数据与账面记录核对;(3)检查前期差错更正后的报表及账务处理。

2、会计师核查意见

(1)顺利办对主管税务机关下发的《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和《税务事项通知书》相关内容存在异议,截止报告日未进行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更正申报亦未进行会计处理,无法判断该事项对顺利办前期及本期财务报表的影响。(2)快马财税、樟树顺利办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账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持续经营。年报显示,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亏损6.29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亿元,期末净资产-2.49亿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4.28亿元,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报告期内,你公司主营业务大幅萎缩,涉及多起诉讼,会计师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你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1、请详细说明在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下,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仍以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合理性。

回复:

公司认为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合理的。公司管理层确信按照持续经营为假设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主要基于以下几个方面考虑:

(1)公司主营业务的大幅萎缩,主要是关键管理人员离职、剥离终端资产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等。

(2)通过负债摸底,公司偿付债务压力较大,尤其是股权应付款,为此公司已通过诉讼方式、回购方式继续与原股东磋商,尽力谋求稳妥方式化解。

(3)公司已根据风险、市场等因素对易桥财税科技部分资不抵债的子公司启动破产清算程序,避免对债权人和股东造成更大损失。

(4)继续深耕主业,抓住市场机遇和优化资源配置,不断迭代新品与提升服务质量,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经营业绩。

(5)以控制流动性风险为经营前提,加强公司预算管理,强化内部考核,降低费用开支,提升盈利能力;同时,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6)积极寻求战略投资人的相关工作和诉讼和解等债务重组工作,有效化解公司资金及债务问题。

(7)继续加强控制诉讼风险,关注诉讼进展情况,积极应对诉讼案件。

截至本问询回复之日,公司经营方面正常。

2、请列示你公司2022年即将到期债务的债务类型、债务金额、到期时间,结合你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预计经营现金流情况、资产变现能力、融资安排等,说明你公司偿债资金的具体来源,债务偿付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回复: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4.28亿元,如果上述问题1的措施及安排不能有效实施,可能导致无法及时偿付债务的风险。2022年即将到期的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流动负债构成	2021年末余额	占比	预计到期时间
应付账款	7,082.83	11.25%	随时或根据合同约定执行。
预收款项	48.63	0.08%	
合同负债	1,755.68	2.79%	根据约定和服务进度等确认销售收入
应付职工薪酬	689.91	1.10%	目前尚未欠薪,主要是发放时点差异
应交税费	13,836.12	21.98%	剔除计提申报次月完税外,大部分已逾期需随时缴纳
其他应付款	36,944.18	58.70%	股权转让款居多,随时要支付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78.40	4.10%	除母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按月本息还款外,其他见下面对应表格。
流动负债合计	62,935.75	100.00%	

(1)主要流动负债分析

①应付账款

此类采购类付款,根据持续经营安排及通过客户维系,可以逐步缓解,进行滚动。

②应交税费

快马体系,报告期末应交税费约2,941.41万元,主要是依据2017年企业所得税事项的检查结果,计提了相关所得税2,532.22万元及滞纳金,该笔税款需要随时缴纳,其他的根据持续经营逐期滚动;易桥财税科技体系,报告期末应交税费约10,470.45万元(含滞纳金),主要是受税务检查整改、资金困难等计提未缴纳。

③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约36,944.18万元,主要类型为股权应付款、往来借款,占其他应付款的91.08%,其他零星的为业务应付款,如代收代付款、费用、押金类付款等。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其他应付款结构	快马财税	快马咨询	易桥财税科技体系	合计
股权应付款	19,229.28	3,533.29	153.29	22,915.86
往来款	6,784.81	2,627.94	3,343.59	12,756.34
合计	26,014.09	6,161.23	3,496.88	35,672.20

注:往来款中,有300万元为日常经营取得的借款,其中向第三方樟树市自由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借款80万元、向第三方自由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借款220万元,均于2021年7月27日到期,对方尚未采取进一步催收措施。

④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末	债权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81.73	除固定资产贷款170万元外,其余为西宁市财政局国债转贷资金,无明确到期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0.00	陈颖,股权转让和解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96.67	各物业所有权人。
合计	2,578.40	

(2)偿债能力分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可支配货币资金13,241.98万元,且公司属于轻资产公司,大股东的股权纠纷尚未完全平息,加之业务下滑等因素,外部向金融机构融资存在困难。再结合2022年第一季度的情况,经营性现金流仍不乐观,货币资金余额12,378.22万元,呈下降态势。

3、请补充列示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已逾期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名称、借款金额、借款用途、还款期限、逾期借款金额、债权人采取的追偿措施等。

回复: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无逾期的金融机构借款。

4、请补充列示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你公司及你公司主要子公司银行账户、资产受限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开户账户银行名称、账户类型及用途、被冻结单位名称、被冻结金额、被冻结日期以及被冻结具体原因等)、公司银行账户的设置情况、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个数占公司银行账户个数的比例、被冻结的账户金额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具体影响,是否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回复:

公司主要从事人力资本及企业综合服务业务,分别由各地子公司及终端资产具体经营,且主要银行账户均与实际经营的公司相关。

(1)银行账户的设置情况

公司银行账户是根据核算要求及实际业务需要开设,公司及各子公司独立核算并分别开设银行账户,包括基本户、一般户、专用账户等。截至目前,主要银行账户如下:

主要经营公司	开户行	账户性质
樟树市顺利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神州优才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瑞丽南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存款账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顺利办(舟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基本存款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檀树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一般存款账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阳宫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神州顺利办(宿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神州顺利办(芜湖)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喀什顺利办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地区分行营业部	基本存款账户
易桥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易桥(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各地终端资产	所属地各银行	基本存款账户、一般存款账户

(2)资产和银行账户受限情况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之日,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存在银行账户、资产受限的情况。2018年3月,公司以自有办公楼进行抵押,取得10年期长期借款,目前仍在抵押状态。

受诉讼影响,各公司银行账户存在资金被冻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	开户行	账户性质	主要用途	受限或冻结原因	冻结受限日期	被冻结或受限金额
母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东川支行	基本存款账户	工资、社保及税款	股权转让纠纷	2021年5月	20.19
	中国银行西宁市城西支行营业部	一般存款账户	贷款还款账户	劳动纠纷诉讼	2022年3月	125.49
易桥财税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一般存款账户	转账汇款业务	劳动纠纷诉讼	2021年6月	13.00
顺利办(舟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一般存款账户	业务账户	合同纠纷	2021年9月	42.00
快马财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尔果斯亚欧北路支行	基本户	日常经营	合同纠纷	2021年2月	171.99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西三环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转账汇款业务	合同纠纷	2021年2月	0.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杏石口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转账汇款业务	合同纠纷	2021年2月	0.44
	交通银行北京宝盛里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转账汇款业务	合同纠纷	2021年2月	0.4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支行	一般存款账户	转账汇款业务	合同纠纷	2021年3月	1.68
合计						375.77

(3)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影响

经统计,公司目前开设有主要银行账户195户,被冻结或受限账户9户,占总户数的4.62%,占2022年3月末货币资金余额的3.04%。

上述银行账户冻结或受限基本为母公司及快马财税母公司的所属账户,暂未对公司日常收支和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冻结账户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和货币资金余额比例较低,不存在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应诉,争取尽快消除资金冻结风险,使公司银行账户恢复正常。

(4)披露和风险警示

2021年5月,公司发布了《关于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提示性公告》,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货币资金部分其他说明”中均披露了货币资金被冻结或受限的详细信息及影响。

综上,上述被冻结或受限的银行账户,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未造成影响,不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条所述“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情形。

同时,为尽快消除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风险,公司已会同律师、法院就银行账户解冻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后续公司将依法妥善处理纠纷,使公司银行账户恢复正常。

5、结合目前业务经营情况、行业环境、公司的产品核心竞争力、现有客户稳定性及新客户开发情况、在手订单情况说明你公司为改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措施。

回复:

公司目前虽经营正常,但受疫情对业务的冲击等影响,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仍不理想。

(1)行业情况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人社部发〔2021〕89号),人力资源服务业是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力资源流动配置服务的现代服务业重要门类,对促进社会就业、更好发挥我国人力资源优势、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截至目前,全国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4.96万家,针对中小型企业的服务机构达3.57万家,新增1.45万家。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消息,截至2021年底,全国登记在册的市场主体达到1.54亿户,同比增长11.1%。

整体来看,在我国从事人力资源服务和企业综合服务的参与主体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呈现出竞争加剧态势。

(2)核心竞争力等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企业互联网服务业务,提供人力资本、企业注册、财税等多项企业综合服务。目前,公司股价低迷、债务压力较大,因连续亏损净资产已为负值,未来如果不能有效化解,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3)改善经营业绩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具体措施

继续稳定主业,多条线并举。公司主营业务方面,深耕人力资本业务,尤其是灵活用工业务板块,充分发挥公司在技术平台方面优势。公司继续通过与地方政府等共同成立平台公司实现合作共赢,与政府及园区深度协作,全面提升政企服务业务维度。

内外兼修,打造造血能力。在开拓新业务方面,体系内“发票管家”、“财务管家”等各项企业服务业务陆续上线落地,利用体系内全资及联营企业的现有客户资源,在分析各地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对相关产品的设计进行完善。上述产品上线后,在下一阶段有望形成持续稳定的经营现金流,将有效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内部渠道整合方面,重新梳理与各合伙人的合作关系,对于低效、有分歧的合伙人、协商退出。通过新产品赋能、区域再优化、加强合伙人之间联动等方式,盘活快马体系内各公司的渠道与资源。

在探索外部融资渠道方面,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探索切实可行的外部融资渠道以盘活现有资产,激活自身供血循环机制,提高持续经营能力。同时对现有负债结构进行优化,明确需支付款项的规模及支付节点,力求现金流稳定应对,避免可能出现的流动性紧张问题。

另外,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面临的诸多分子公司涉税等问题,公司将采用合法合规的方式进行处理,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强化合规,继续完善管理体系。2022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合规文化建设,突出全员责任意识,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强化管理权限控制,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的穿透机制,严格落实业务责任制,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落实整改,提升资产运营质量。深入落实上年公司整改情况,切实解决公司面临的种种困难与挑战。公司将继续上年度整改方向不动摇,促进业务流程优化和管理增效,化解终端资产管理难点。

公司在现阶段和未来一定期间,控制流动性风险和有效化解资金及债务压力将是重中之重。公司将通过优化业务结构,强化预算管理和成本费用控制等方面,做好精细的资金统筹,合理安排资金使用;通过诉讼、债务重组等工作,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及债务问题。同时,以公司目前的业务平台、数据沉淀等优势,积极寻求战略投资人的相关工作,谋求外部融资方式有效缓解资金压力,并提升盈利能力。

关于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显示,会计师对你公司内部控制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包括:你公司对部分子公司无法实施有效控制,导致其收入的完整性无法得到保证;未能获取部分联营企业2021年度的财务资料,无法准确核算对该部分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收益;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未制订针对所开展人力资本服务相关业务可能面临涉税事项的风险评估、合规论证等控制流程,未能识别执行业务过程中的不合规涉税事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显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你公司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项、重要缺陷1项。请详细说明相关缺陷涉及的内部控制制度、具体流程及实际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的原因、责任人和内部问责情况,并说明整改方案的可行性。

回复:

企业内部控制是一个持续的工作,公司一贯遵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好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及相关控制制度的更新。

公司内部控制连续2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否定意见的事项包括对部分子公司无法实施有效控制等。鉴于此,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对相关缺陷进行了梳理和落实,以期尽快消除和整改完毕,具体梳理如下:

缺陷情况	涉及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流程	实际执行情况	原因	责任人内部问责情况	整改方案的可行性
对并购公司的管控未有效执行:1、个别并购公司不配合提供财务报表、银行函证等审计资料。2、企业综合服务客户大量流失,收入较上期大幅下降。	《财务报告管理制度》《全面风险管理手册》《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并购子(分)公司管控实施细则》	1、次年2月底前,投资发展部应向被投资单位有关人员取得其上年度审计报告并送财务管理中心保存。2、从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财务、合同、采购、资产、证照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按照事项的影响程度向上一级公司进行报备和审批。3、各并购子(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按期及时上报至公司财务中心,财务中心需审核财务报表编制的准确性,汇总/合并财务报表后报财务分管副总裁审批。	部分所属联营企业不提供财务报表,导致无法准确核算投资损益。企业综合服务客户大量流失,收入大幅下降。	公司并购终端资产后在后续的整合过程中难免出现各自诉求、业务协同等方面的分歧,加之后续定增因2020年股权纠纷停摆,导致与并购子分公司合伙人出现矛盾纠纷,部分联营企业及子公司出现不及时提供日常管理相关的经营资料、财务资料等。	已成立专门工作小组按照整改措施督促落实。	1、严格行使股东权利,通过发函、诉讼等方式要求其配合提供资料。2、谋求通过回购等其他方式解决。3、通过诉讼商谈方式推进整改。4、对再投资业务从严控制。
内部控制制度中未制订针对所开展人力资本服务相关业务可能面临涉税事项的风险评估、合规论证等控制流程,未能识别执行业务过程中的不合规涉税事项。	《销售管理制度》	销售部门发起产品上架、下架审批流程,提交部门负责人审核后,转至行政中心负责人、财务中心负责人会签,报分管副总裁审批,总裁审批。销售部门按照审批结果,开展产品上架、下架工作。	各业务上线前,业务主导部门组织法务、财务、内控等相关业务评审工作,在业务评审的讨论和审批过程中,未明确突出涉税风险的风险评估及合规论证。	自建公司因新业务上线过程中,对业务评审、风险评估及合规论证方面预计不足,未突出税务问题的控制流程,导致在采购付款方面未突出体现结算与发票挂钩控制过程,导致存在涉税风险。同时,在风险发生时,未采取及时有效的应对措施,导致情况恶化。	责成相关部门完善产品前期的设计、执行缺陷,排查各种节点的控制,闭环测试运营过程等,形成系统的控制文档。	新产品上线前,业务主导部门组织法务、财务、内控等相关部门开展业务评审会,对业务流转过程中涉及的各类风险进行充分评估、论证,并形成业务流程说明、业务定价规则、业务返佣规则等文档资料。其中,业务流程说明中需详细描述三流合一情况(合同流、资金流、税票流),对涉税情况及完税方案单独进行分析说明。评审会结束后,业务主导部门在OA系统中提交产品上线申请,由法务、财务、内控等相关部门会签、总裁审批后,方可上线新产品。
1,2020年公司年报披露的营业收入与业绩预告差异率86.53%,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与业绩预告差异率70.3%。公司在披露业绩预告时,未对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进行审慎判断,导致信息披露不准确。2,自2020年3月至2021年2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多项诉讼,涉及金额21161.13万元,已超过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发布《诉讼事项的公告》,信息披露不及时。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财务报告管理制度》	相关部门提供信息资料,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总裁会签,董事长签发。截至目前,公司董事长尚未选举产生,公司信息披露流程由董事会秘书进行合规性审查、总裁签发后对外发布。	2020年公司年报披露的营业收入、净利润与业绩预告存在差异,公告不准确,诉讼事项公告不及时。	1、因受公司股东纷争等影响,公司在业绩预告期间未能完全获取部分子公司的审计及评估资料,本业绩快报披露时上述影响已消除,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业绩预报出现偏差;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人力资本业务按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存在一定争议,后经多方论证后按净额法核算,导致收入与披露业绩预告出现偏差。2,2020年5月起发生股东纷争之后,出现了子公司重大事项、财务核算等相关信息向母公司沟通报告不到位的情况。	已整改完毕	1、公司董事会将细化流程、补足短板,从制度、执行、沟通传递及披露等方面进行整改和纠正,包括但不限于:加强各层级的复核、审核责任;重点将本次检查出现的问题进行梳理明确,并责成各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活动出台核算细则,以规范其会计处理和报表编制,结合公司自评工作、监督检查环节对早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和规范;优化业务、财务的信息传递、转化、加工等工作,提升财务核算效率和质量。2、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披露义务,并进一步明确各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责任,并要求各部门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重要性,确保各部门信息沟通顺畅和及时汇报,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公司董事会积极督促整改,2021年已成立专门工作小组,在加强体系内子(分)公司管控的基础上,通过产品推新、渠道优化等方式,为子(分)公司、客户、渠道提供增值服务,增加客户、渠道粘合度,防止客户流失。对已诉讼解散的联营企业,专人跟进后续、尽快处理完毕。尽早消除否定意见对公司的影响,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资产及资产减值

一、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期末余额13.97亿元,累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3.92亿元,账面价值417.79万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2亿元,系对你公司前期收购神州易桥、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快马咨询、快马财税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一)请补充列示上述五家公司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并说明本年度商誉减值测试对比上年度产生重大变化的主要因素,相关商誉资产发生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以前年度对商誉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否合理。

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公司应当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自并购产生商誉以来均按照上述要求并委托评估机构进行商誉减值测试,以支撑商誉减值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2021年受疫情反复以及股东纷争的持续等影响,对公司的运营受到较大冲击,导致业务量和营业收入较上年下滑明显。鉴于此,公司聘请了评估机构对各商誉所在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进行了评估,经计算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1.2亿元。

1、五家公司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近两年的财务数据均取自已经审计的结果,2021年数据因审计后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类型,按照公司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摘取。

(1)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按资产组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19,328.23	106,686.18	66,899.43
负债总额	52,005.07	84,465.17	50,756.84
净资产	67,323.16	22,221.01	16,142.59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69,445.72	49,511.36	12,816.22
利润总额	-5,003.22	-66,419.51	-4,412.87

从对比可见,易桥财税科技2021年净资产持续下降,利润为负、营收锐减;其资产组的主要业务为人力资本,在2021年下半年业务量出现大幅度下滑,加之税务问题,业务开展受到较大的影响。

(2)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17.20	812.68	432.2
负债总额	42.64	50.86	67.47
净资产	674.56	761.82	364.73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525.85	530.20	471.15
利润总额	226.07	91.90	106.11
净利润	208.35	87.23	99.84

从对比可见,无锡易真营业收入和利润较为稳定,但也受到内外部的影响,部分客户流失,销售收入下降;同时,为保持员工的稳定性,近年相继提高员工工资水平及福利,人工成本有所增加,且2021年营业收入未达到2020年预测数据。

(3)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88.23	765.01	347.8
负债总额	19.22	27.33	19.67
净资产	669.01	737.68	328.14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415.60	327.20	243.39
利润总额	208.74	70.75	53.04
净利润	192.87	68.67	50.40

从对比可见,无锡易广因部分客户流失,同时不再承接税筹业务,导致收入和利润持续下滑;同时,为保持员工的稳定性,近年相继提高员工工资水平及福利,人工成本增加,且2021年营业收入未达到2020年预测数据。

(4)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8,728.46	30,219.64	6,252.41
负债总额	15,135.73	15,663.96	6,632.28
净资产	33,592.73	14,555.69	-379.87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5,672.69	4,024.41	1,657.98
利润总额	-11,157.91	-18,586.78	-14,925.23
净利润	-11,774.93	-19,037.04	-14,935.56

从对比可见,快马咨询2021年因剥离终端资产、计提减值,加之市场及疫情影响等导致收入缩减和亏损。

(5)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8,796.72	71,304.22	15,636.69
负债总额	50,372.63	31,569.49	30,978.19
净资产	88,424.09	39,734.73	-15,341.50
项目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27,664.33	16,003.02	3,865.73
利润总额	-37,124.82	-43,470.88	-54,784.19
净利润	-39,037.58	-43,837.36	-54,806.15

从对比可见,快马财税2021年因剥离终端资产、计提减值,加之市场及疫情影响等导致收入缩减和亏损。

2、商誉减值迹象的时点

通过上述单位资产组财务数据对比,再结合公司2021年度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主要商誉资产组单位的营业收入从第二季度开始出现下滑,进而影响公司利润出现亏损(含终端资产处置损失)。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并营业收入	9,312.21	3,829.10	3,965.76	2,857.76
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5.18	-9,241.42	-834.24	-55,013.70

同时,对疫情的估计和发展有待观察,公司为了审慎和评估内外部经济环境、相关政策、行业变化对预期的影响,也对影响商誉减值的各种不确定因素予以判定并合理、准确、客观反映减值结果,我们认为在第三季度前尚不具备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的充分条件。

2021年第四季度,受疫情的反复的持续影响,对公司服务的中小微企业经营带来困难;同时,因人力资本市场规范,公司放缓了人资业务,进而导致公司业务量也持续下滑,再结合商誉每年减值测试的要求,公司在第四季度委托有证券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和审计机构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商誉减值进行评估测算,并计提了相关资产组的商誉减值。

3、以前年度商誉减值的合理性

公司自商誉形成以来,一直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并依据测试结果计提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如有)。近三年的商誉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或形成商誉的资产组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累计计提
	本期计提	计提依据	本期计提	计提依据	本期计提	计提依据	
易桥财税科技	52,375.83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3号	33,728.08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39号	3,586.30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20570号	89,690.21
快马咨询所属单位	5,696.46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6号	5,761.28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46号	1,427.45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20576号	12,885.19
快马财税所属单位	17,873.40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5号	7,518.64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41号	5,024.13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20566号	30,416.17
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8号	865.16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52号	1,154.16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20572号	2,019.32
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7号	1,098.25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50号	852.13	中同华评报字2022第020575号	1,950.38
宁波顺利办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384号	25,246.21	银信评报字(2021)沪第1248号		已减值完	25,246.21
合计	75,945.69		74,217.62		12,044.16		162,207.48

注:以前年度计提商誉减值的判断、合理性等均在相关年度的年报问询回复函中有描述。

综上,公司对以前年度及本年度的商誉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合理。

(二)请补充说明针对上述五家公司本次商誉减值测试的详细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对资产组的认定及构成、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预测指标及未来现金流现值具体情况等,并说明营业收入增长率、费用率、利润率等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与往期财务数据及历次减值测试是否存在差异;如存在较大差异,请说明原因。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1、资产组认定及构成

本报告期,根据评估机构、审计机构及公司的沟通后三方一致认定:

公司并购易桥财税科技10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包含在易桥财税科技公司的相关资产中。由于其合并口径内,除独立经营的四个子公司外,其他公司业务统一以母公司为管理中心,主要的业务人员均为一个团队,故商誉相关资产组为扣除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宁波顺利办财税服务有限公司和快马咨询这几家独立经营的公司,剩余按照合并口径。

易桥财税科技并购无锡易真10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包含在其相关资产中。

易桥财税科技并购无锡易广10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包含在其相关资产中。

易桥财税科技并购快马咨询75%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包含在其相关资产中。

公司并购快马财税60%股权所形成的商誉,包含在其相关资产中,快马财税商誉资产组为快马财税合并口径。

上述资产组业务内涵与前次一致。

2、关键假设(基本假设)

A.有序交易假设: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

B.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委估资产/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相应确定估值方法、参数和依据。

C.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D.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E.被并购方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F.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G.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并购方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

H.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对象于年度内均可获得净现金流;

I.本次评估假设,预测期内如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预期,在新主体中延续人力资本业务,并按照与当地政府签署的政府补助文件取得政府补助。

3、主要预测指标

(1)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未来预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7,263.97	10,750.83	11,068.44	11,395.87	11,733.40	11,733.40
收入增长率	-43.3%	48.0%	3.0%	3.0%	3.0%	0%
营业成本	2,471.18	4,219.38	4,342.77	4,470.05	4,601.32	4,601.32
销售费用	5,617.80	7,624.28	7,803.49	8,016.29	8,239.38	8,239.38
销售费用率	77.3%	70.9%	70.5%	70.3%	70.2%	70.2%
管理费用	3,348.77	3,392.55	3,400.80	3,437.13	3,478.07	3,478.07
管理费用率	46.1%	31.6%	30.7%	30.2%	29.6%	46.1%
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2,201.68	6,622.64	6,771.65	6,974.80	7,184.04	7,184.04
二、利润总额	-2,907.78	303.50	404.28	501.80	594.91	594.91
利润率	-40.0%	2.8%	3.7%	4.4%	5.1%	5.1%
三、净现金流量现值	-710.76	869.01	565.88	468.21	480.43	2,609.27

(2)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参数	未来预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350.00	360.00	370.00	380.00	390.00	390.00
收入增长率	-25.71%	2.86%	2.78%	2.70%	2.63%	0.00%
营业成本	230.97	237.64	244.48	251.50	258.70	258.70
销售费用	-	-	-	-	-	-
销售费用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84.34	82.33	84.38	84.24	83.47	83.47
管理费用率	24.10%	22.87%	22.81%	22.17%	21.40%	21.40%
二、利润总额	33.85	38.21	39.26	42.33	45.84	45.84
税前利润率	9.67%	10.61%	10.61%	11.14%	11.75%	11.75%
三、净现金流量现值	59.98	33.48	29.69	28.33	24.15	157.09

(3)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参数	未来预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230.00	235.00	239.70	244.49	249.38	249.38
收入增长率	-5.50%	2.17%	2.00%	2.00%	2.00%	0.00%
营业成本	153.56	153.72	163.67	163.83	163.98	163.98
销售费用	-	-	-	-	-	-
销售费用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56.51	57.53	59.13	60.77	62.33	62.33
管理费用率	24.57%	24.48%	24.67%	24.86%	25.00%	25.00%
二、利润总额	19.14	22.32	15.43	18.40	21.55	21.55
税前利润率	8.32%	9.50%	6.44%	7.53%	8.64%	8.64%
三、净现金流量现值	51.66	18.52	11.32	11.87	11.49	73.67

(4)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参数	未来预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747.98	785.38	863.92	950.31	1,045.34	1,045.34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0%	5.0%	10.0%	10.0%	10.0%	0.0%
营业成本	605.84	614.92	645.67	677.95	711.85	711.85
销售费用	46.10	46.56	48.88	51.33	53.89	53.89
销售费用率	6.2%	5.9%	5.7%	5.4%	5.2%	5.2%
管理费用	272.43	196.56	192.93	188.70	183.88	183.88
管理费用率	36.4%	25.0%	22.3%	19.9%	17.6%	17.6%
二、利润总额	-179.89	-76.27	-28.63	26.86	89.81	89.81
利润率	-24.1%	-9.7%	-3.3%	2.8%	8.6%	8.6%
三、净现金流量现值	-126.90	-64.62	-24.06	11.89	41.33	268.93

(5)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参数	未来预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稳定期
一、营业收入	1,550.00	1,682.50	1,827.13	1,918.48	2,014.41	2,014.41
营业收入增长率	4.6%	8.5%	8.6%	5.0%	5.0%	0.0%
减:营业成本	1,125.00	1,158.36	1,193.49	1,226.85	1,308.59	1,308.59
销售费用	4.50	4.50	4.50	4.50	4.50	4.50
销售费用率	0.3%	0.3%	0.2%	0.2%	0.2%	0.2%
管理费用	833.90	658.51	561.22	500.32	478.49	478.49
管理费用率	53.8%	39.1%	30.7%	26.1%	23.8%	23.8%
二、利润总额	-417.29	-147.43	59.15	177.71	213.38	213.38
利润率	-26.9%	-8.8%	3.2%	9.3%	10.6%	7.9%
三、净现金流量现值	-461.16	-113.84	23.87	88.49	94.24	600.40

4、营业收入增长率、费用率、利润率等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1)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具有合理性

由上表可知,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大部分为负,主要原因是受被评估单位最终控制方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影响,部分客户流失,导致收入下降;其中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还受到人力资本业务的税务影响,在2022年收入下降比例较大。

由上表可知,营业收入增长率自2023年起,除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外,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较低在2%-10%之间。

从物价总水平来看,近10年的平均通货膨胀率为2.06%,最高通货膨胀率为2.90%,最低通货膨胀率为0.90%;企业预计的收入增长率高于平均通货膨胀率,在近10年通货膨胀水平区间内,符合企业以稳定为主的经营策略;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简报,当前中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明年中国的经济工作要以“稳”为主,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而与之相对应的,未来一年各地区各部门出台的各项政策也应以有利于经济稳定为主。根据经合组织最新发布的经济展望报告中预测,2021年中国经济将增长8.1%,但基于房地产市场调控、限电、消费需求不足等各项因素,预计2022年和2023年中国经济增长将放缓至5.1%。因此,从长期发展来看,我国经济未来也将稳定发展为主,被估值单位预期增长趋势与整体经济发展趋势一致。

2023年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较高,是因为2023年起人力资本业务基本恢复后,企业的收入额逐渐向2021年的收入水平靠近。

人力资本业务收入变动合理性:A.灵活用工市场仍有较大的市场容量,随着企业雇主灵活用工需求的通现和劳动者对灵活用工接受度的提高,灵活用工市场规模得以飞速发展,据《中国灵活用工发展报告(2021)》蓝皮书公布的数据显示,2020年中国企业采用灵活用工比例约55.7%,比2019年增加约11个百分点,近30%的企业打算稳定或扩大灵活用工规模。面对企业雇主需求的持续增加,人力资源服务商竞争激烈,与此同时,活跃的行业生态吸引着众多玩家在竞争与合作中创造更多的机会,因此,预计未来几年灵活用工市场将会继续保持中高速增长。B.根据企业申报,已经签署完新的政府补助协议,预计在2021年下半年更换新主体开展人力资本业务,承接企业原先的渠道和业务。C.企业预测期收入额,略低于历史同期水平。

综上,认为预测期收入预测增长率具有合理性。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交易。

(2)预测期费用率具有合理性

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企业2021年的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的综合费率为99%,预测期的综合费用略高于2021年数据;其中销售费用率,预测期高于2021年,主要为收入结构变动,顾问咨询业务的主要成本在销售费用,故导致销售费用率有所提升;管理费用率,预测期的平均值为33.6%与2021年基本持平,由于收入的增长与管理费用增长不完全同步,例如管理费用中的半固定成本人工费等,增长率略低于收入增长率,故管理费用率呈略下降趋势。

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销售毛利率为29.76%,管理费用率为17.45%;2022年及以后年度毛利率相对稳定,平均毛利率为33.85%,毛利率变化原因是办公场所租赁成本不再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期后均计入管理费用中,故导致2022年毛利率上升,同时管理费用率上升至24.10%,整体成本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2023年及以后年度因折旧摊销金额的变化导致管理费用率略有下降,其他成本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销售毛利率为52.02%,管理费用率为37.97%;2022年及以后年度毛利率相对稳定,平均毛利率为33.50%,毛利率变化原因是2021年主营业务成本中部分人工成本调整计入了管理费用,预测期内按实际成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中,故导致2022年毛利率下降,同时管理费用率下降至24.57%,整体成本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2023年及以后年度管理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平均管理费用率为24.76%,其他成本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2021年的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的综合费率为36.9%,2022年的综合费用略高于2021年数据,主要是2022年受自身及行业影响,营业收入降低20%,管理费用-审计评估律师费较高;2023年起综合费用低于2021年数据,主要是收入规模的变动,其中销售费用率处于5%-6%区间;管理费用率,人工费在2022年基础上根据收入规模变化考虑一定增长,增长率略低于收入增长率,因企业主体减少及后续安排,管理费用-审计评估律师费逐年减少,导致管理费用率呈下降趋势。

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企业2021年的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的综合费率为77.32%,2022年的综合费用有所下降,主要是根据管理层描述,2021年公司发生较多诉讼,未来年度将逐渐解决涉诉事项,未来中介费用逐年下降至正常水平约24%。符合企业自身发展规律。

综上,预测期费用率具有合理性。

(3)预测期利润率具有合理性

神州易桥(北京)财税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2021年资产组的利润总额为负,但其中资产减值损失、利息支出等非经营业务有较大影响,扣除此影响后,2021年利润总额为1,366.89万元,利润率为10.7%;预测期2022年的利润率为负,2023年-2026年的平均利润率为4.0%。资产组2021年利润率较高是由于2020年业务的政府补助有部分在2021年取得,2022年依旧受到人力资本业务下降的影响较大故利润为负,在2023年基本恢复正常经营后,利润率逐步回升,但低于2021年水平。

无锡易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税前利润率为22.47%;预测期内2022年企业税前利润率为9.67%,2023年及以后年度税前利润率逐年上升11.75%;经分析,2021年因冲回信用减值损失47.00万元,约占利润总额44.39%,导致利润率大幅提升;2022年业务扩展因最终控制方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影响受限,且部分客户流失,2022年收入预期大幅下降;故导致2022年税前利润率大幅下降;2023年及以后年度税前利润率逐年小幅上升的原因是折旧摊销的影响,以及未来收入小幅上涨导致。

无锡易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企业税前利润率为21.79%;预测期内2022年企业税前利润率为8.32%,2023年及以后年度平均税前利润率为8.03%,相对稳定;经分析,2021年因冲回信用减值损失17.54万元,约占利润总额33.06%,导致利润率大幅提升;2022年因税筹业务不再承接,预计直接影响利润约13.00万元左右;故导致2022年税前利润率大幅下降。2023年及以后年度税前利润相对稳定。

霍尔果斯易桥快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9年-2020年,利润率为负数;2021年因信用减值损失冲回,导致利润率为正数。受企业收入规模、经营所需成本及费用的影响,2022年-2024年利润率仍为负数,负数逐年减小;2025年-2026年的平均利润率为5.7%,企业在2024年收入规模稳定增长后,利润率逐年增加。

霍尔果斯快马财税管理服务有限公司:2019年-2021年,利润率均为负数。受企业收入规模、经营所需成本及费用的影响,2022年-2023年利润率仍为负数,负数逐年减小;2024年-2026年的平均利润率为7.6%,企业在2023年收入规模稳定增长后,利润率逐年增加。

综上,预测期利润率具有合理性。

(4)本次预测数据与往期财务数据及前次减值测试预测数据的差异

本次预测期数据与2021年财务数据较近,低于往期财务数据,预测期内营业收入和利润不及前次评估预测数据。

本次预测数据低于往期财务数据及前次减值测试预测数据的原因,主要由于税务问题、客户流失等原因导致2021年资产组经营数据较往期财务数据差。而本次预测期数据主要参考企业2021年的财务指标情况,考虑企业自身及行业影响,并结合企业的未来经营计划,对未来进行预测。

会计师核查意见:

1、会计师核查程序:

(1)评价并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对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和审批;(2)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商誉减值测试的政策和方法;(3)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协助其进行减值测试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4)与外部独立评估机构进行沟通,了解其评估范围,以及评估思路和方法;(5)获取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在本所评估专家的协助下,评价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采用方法的恰当性、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如增长率、折现率等)的合理性;(6)复核商誉减值计算的正确性;(7)评价财务报表附注中与商誉减值相关的披露。

2、会计师核查意见

通过执行以上程序,我们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本期根据资产评估报告结果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合理。

(三)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073.52万元,同比下滑61.75%;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3,163.19万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48.04万元,按组合计提1,115.15万元。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3.25亿元,其中应收投资转让款2.34亿元,往来款0.61亿元,应收原股东的补偿款0.15亿元。

1、报告期内,你公司与多名客户之间的应收账款存在预计无法收回的情况,合计金额约4,424.39万元,你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198.34万元。请结合业务开展情况、上述应收账款的账龄和期后收回的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对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和合理性,结合营销模式、信用政策、内部控制等因素说明造成上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主要原因及你公司将采取的措施,并说明相关客户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回复:

本报告期,公司与10家客户的应收账款存在因预计无法收回而计提坏账或前期已计提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2,150.30	2,150.30	否
武汉七种美味科技有限公司	1,228.19	1,007.33	否
重庆柏炜锦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3.21	793.21	否
重庆正惠置业有限公司	85.61	85.61	否
兴平市海联新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58	69.58	否
武汉市新宏森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40.86	40.86	否
陕西基熠实业有限公司	33.86	31.86	否
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12.58	10.00	否
西安煜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66	7.05	否
湖北楷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4	2.54	否
合计	4,424.39	4,198.34	

注:截止本函回复之日,上述单位期后均未回款。

(1)应收款账龄及款项性质

公司主要从事人力资本业务,除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为2018年及以前形成的招商引资服务费外,其他的应收款均为与人力资本业务相关。

武汉七种美味科技有限公司期末余额中,除843.57万元账龄超过1年外,其余为1年以内。

(2)计提坏账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年度财务报告编制计划》会进行资产清查,包括进行减值测试和核实往来,在这过程中会对应收款的可收回性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以保证坏账计提的充分和合理谨慎。

本期根据外部信息、业务联系情况等对其他单位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计提坏账准备2,048.04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计提金额(万元)	计提依据
武汉七种美味科技有限公司	1,007.33	客户经营困难,人员解散且失联公司已诉讼。
重庆柏炜锦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3.21	这8家应收款均为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地产项目,自2020年开始与其合作,一直进展顺利。目前未结算余额1040.71万元,主要形成于2021年1月,占总体合作金额的5.22%。2021年7月后,蓝光发展连续发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的公告》,公司判断其偿债能力严重不足。
重庆正惠置业有限公司	85.61	
兴平市海联新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58	
武汉市新宏森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40.86	
陕西基熠实业有限公司	31.86	
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10	
西安煜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5	
湖北楷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4	

(3)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武汉七种美味科技有限公司的欠款,公司已提起诉讼并胜诉,目前冻结其五个账户共计220.85万元并已申请执行。对蓝光发展项目的欠款,公司除了继续催收外,也将根据其欠款金额不排除通过诉讼方式尽量挽回或避免损失。

2、请结合你公司销售信用政策、期后销售回款情况、收入确认政策、近三年坏账损失率等说明你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合理,并对比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说明坏账计提比例是否处于合理水平。

回复:

公司主要从事人力资本和企业综合服务业务。人力资本业务主要服务客户包括电商平台企业、房地产经纪需求企业、信息技术企业、现代服务类企业等;企业综合服务业务服务客户主要是全国中小微企业,客户数量庞大、交易金额较小。为此,公司针对客户的服务期限、合作的连续性、其规模程度等约定不同的收款政策。同时,兼顾行业、交易经验等实际状况制定应收款的坏账政策,予以拨备并谨慎反映实际可收回程度。

(1)收入确认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同时,公司根据在人力资本服务中所承担的责任风险不同,区分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

(2)近三年的收入与应收款对比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与同行业公司并不完全可比,如科锐国际(300662.SZ)主要从事人力资源服务,涵盖中高端人才访寻、招聘流程外包、灵活用工、传统劳务派遣、企业代理服务等业务,其灵活用工收入一般占当年总收入的70%以上。

(下转D56版)